

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-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上午在南京市中央路 389 号凤凰国际大厦 6 楼会议室召开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，代表股份 453,736,49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.27%。

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陈海燕先生主持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本次会议；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1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赞成票 453,736,494 股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，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.0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会议由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

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8 月 17 日